

医生扶人被讹?原是一场误会

当事者发朋友圈自证清白,称再遇这种情况还会相助

医生扶起跌倒的学生,反倒被孩子家长称为是撞人者?6月9日,这件事情在济南人的朋友圈里引发了不少讨论。当日晚上记者了解到,孩子家长坚称未称医生为撞人者,同时称孩子脑部受伤已记不起当时情景。

文/片 本报记者 许建立

路上扶起受伤学生 反被质疑是撞人者

当日早上7点11分,山东省千佛山医院耳鼻喉科副主任医师于淑东骑着电动车去上班。当他骑到济大路微山湖鱼馆东50米左右时,发现一名中学生跌倒在地上,旁边一辆自行车也倒在地上。“看到这个孩子的情况,我当时想也没想,停下车就上前把孩子扶到路边。”

于淑东当时发现这孩子有点晕晕的,凭借职业敏感,他判断应该是轻微脑震荡导致。同时,他发现孩子手上有表皮擦伤,嘴角有少许血迹。于淑东回来孩子父母的电话,遂打电话告知。“作为一名医生,我的处理手法肯定是专业的。”于淑东说。

由于接到了单位的紧急电话,于淑东考虑到孩子没有大碍,便让其路边等父母。可是刚一到单位,于淑东就接到当事孩子家长的电话。于淑东表示,他原以为是感谢的,可电话那头质问道:“你为什么撞了人走了呢?”“我当时直接就蒙了。电话里对方跟我理论了两分多钟,我干脆就把电话静音放一

边了。”于淑东说。

孩子清醒后 家长主动致歉

放下电话后,于淑东想到要马上寻找目击证人或监控。他便在朋友圈里讲述了自己的遭遇,并公布了自己的电话号码。“求路过的证人,还自己一个清白。”这是于淑东在微信朋友圈发的内容。

事发地点处于一条由西向东的非机动车道上。事发后,学生家长已经报了警,但由于这段路处于监控盲区,并没有找到有用的视频。同时周边商铺的也没有这段路的监控视频,所以,目前没有视频资料能够还原事实。其间有一位目击证人给于淑东打来电话,说看见于淑东扶起孩子的一幕,但他没有拍照片或视频,只是看了一眼就过去了。

于淑东表示,上午10点左右,当事家长再次打来电话。家长称,孩子清醒后说有位叔叔曾扶他起来,并表示不是那位叔叔撞的。当事家长得知后马上向于淑东表示道歉。

“今天上午这个事情澄清了,最让我感动的,是很多好心人给我支招,让我感受到了满满的社会正能量。如果再遇到路边

有需要救治的,我还会义不容辞地去帮助。”于淑东表示。

缺少监控和目击者 孩子摔伤原因不明

9日下午,李先生讲述了当时的情景。早上7点多,他接到于淑东打来的电话。得知孩子在济大路受伤后,他赶紧开车从玉函路调头。大概十分钟后,他到达事发地点,并立刻打了122事故报警电话。交警勘验完现场后,他便带着孩子去附近的舜玉社区医院进行伤口包扎。

“我到了后,就看见孩子一个人在路边坐着,蔫蔫地说不出话。在这种情况下,我既心疼又着急。孩子出事后,是于医生告诉我的,可以说于医生是孩子出事后,我知道的唯一帮助过我孩子的人,非常感谢于医生。”

李先生称,包扎伤口后他便问了孩子当时的情况。“孩子只记得有人把他扶到路边,我就立刻给于医生去电话,心想别让人家误会。”李先生说。

同时李先生也说,目前事故是怎么发生的还没弄清楚。现在孩子对当时摔倒时的情况还处于“断片”的状态,始终记不起来,这可能是脑震荡的事。



于淑东在事发地点讲述事情经过。

□相关新闻

驻马店一女子倒地遭漠视 后再被车辆碾轧

这两天,一段4月份发生在河南驻马店的视频引发人们关注。视频显示:一女子在过马路时被撞倒地,但十余名路人和十多个途经车辆均无视漠然经过,其间经过的车辆和行人无一上前施救,结果女子再遭车辆碾轧身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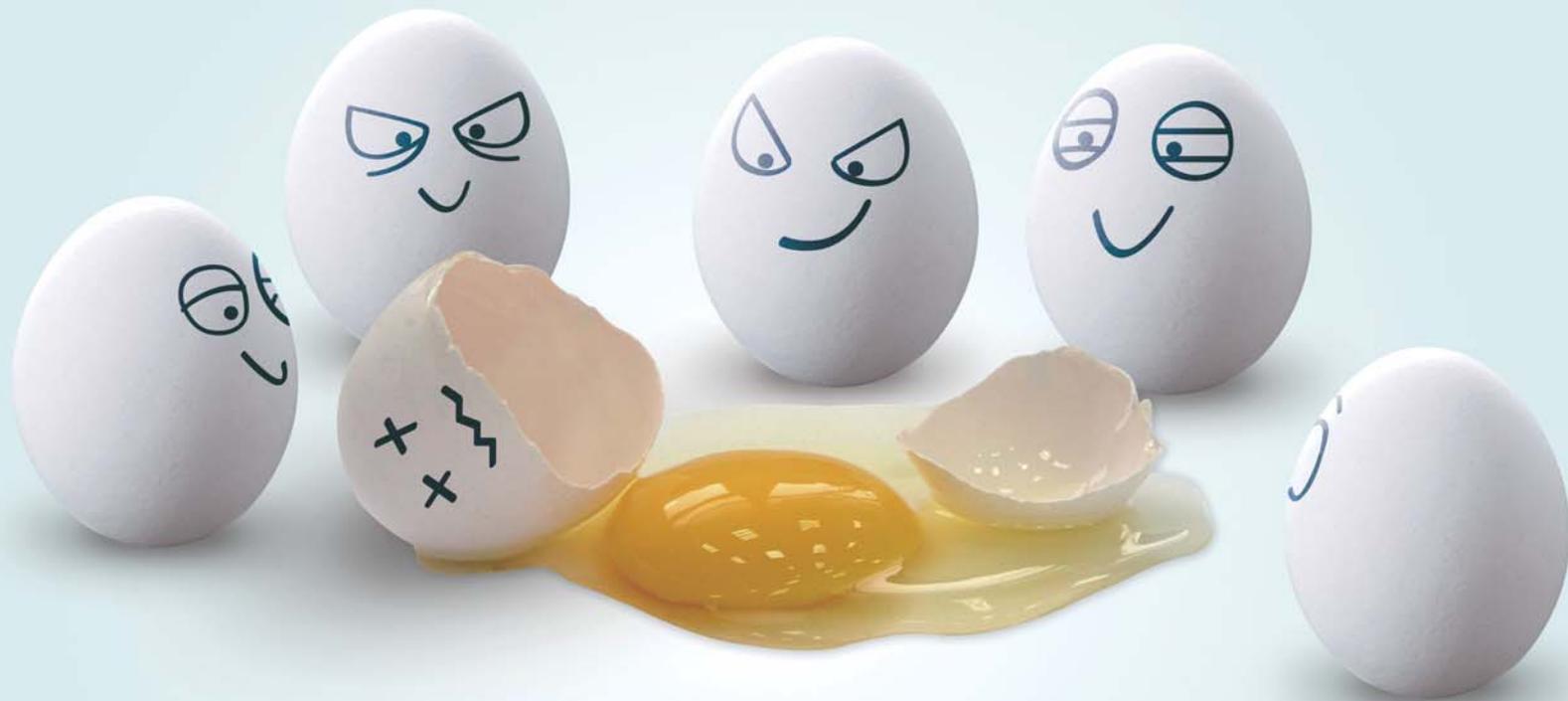
有网友称,鉴于不少人乐于助人却被讹,实在是不敢再行善了,但更多网友表示,在随时可能发生危险的路口处,救人应该是第一位的,哪怕救人前先拍段录像自证清白也可以。

在此事件中,有很多人向于淑东支招,说最好扶人之前先拍照留证。对此,山东新亮律师事务所王新亮律师表示,救人前先拍照,只是表面上看似“高明”。王新亮称,在证据力度上,扶人前拍照或拍视频并不能完全证明拍摄者不是肇事者;杜绝扶人反被讹的发生,一方面要靠道德文明的力量,劝导人性善的自觉,另一方面也要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建设,适当运用法的震慑作用。

同时,王新亮也建议,相关部门也要完善交通设施。只有这样,在迅速出警的同时,也能有效地解决关键问题,在第一时间还原现场,回应当事人关切。

本报记者 许建立

齐鲁晚报“讲文明 树新风”公益广告



是什么让你冷眼旁观? 也许下一个遭殃的就是你。

又见老人跌倒众人冷漠无视,小偷行窃路人袖手旁观……
如何挽回社会道德信心?值得我们深思。